

##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计量标准、法定机构考核等行政许可技术评审工作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计量标准、法定机构考核等行政许可技术评审工作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市计量测试学会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76.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0.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供应商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上海市计量测试学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签章）：刘建

日期：2026年2月24日